

证券代码：872598

证券简称：中物网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天津中物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7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王峰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1,56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4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3-03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1,5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10,844.70万元，期末净资产为7,460.70万元。

截至2023年7月31日，本次交易标的天津中物绿色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经审计（中名国成专审字【2023】第0417号）的资产总额为2,539.15万元，净资产为687.85万元。占2022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及净资产额的比例分别为23.41%、9.22%。公司拟将持有的中物绿色58%的股权以**4,604,388.00元**转让给王峰，将持有的中物绿色42%的股权以**3,334,212.00元**转让给刘建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

号:2023-03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王峰、刘建华。

(三) 审议通过《对外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 年 5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孙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议案,2023 年 6 月 6 日公司为中物绿色的全资子公司天津莱特瑞思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向天津农村商业银行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该笔银行授信 310.00 万元,由中物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峰先生及其配偶公司董事王玉香女士、公司董事刘建华先生及其配偶共同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借款期限自 2023 年 6 月 8 日至 2028 年 6 月 7 日。

由于公司拟将持有的中物绿色 100%股权转让给公司董事、实际控制人王峰先生和公司董事刘建华先生,将导致中物绿色及其全资子公司莱特瑞思成为公司关联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零二条规定:挂牌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应当具备合理的商业逻辑,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挂牌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挂牌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应当提供反担保。

该交易事项完成后将继续由中物网对莱特瑞思向天津农村商业银行申请的 310.00 万元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由王峰先生以其持有的中物绿色 29%的股权、刘建华先生以其持有的中物绿色 21%的股权共同向中物网提供反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

号：2023-04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王峰、刘建华。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天津中物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天津中物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7 日